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5-031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主办企业，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人民币，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资金池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为更好实现公司对境内外资金的集中管理与系统对接，支持集团内公司（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境外业务的发展，公司作为主办企业，在杭州银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通过开展跨境双向资金池业务，公司（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将进一步实现境内外主体之间人民币跨境

资金管理一体化，集中开展人民币资金余缺调剂和归集管理，将有效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流程的优化。

二、资金池业务情况

（一）业务概述

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是指境内外成员企业之间开展的跨境人民币资金余缺调剂和归集的业务，支持跨境资金集中管理，属于成员企业之间的经营性资金管理活动。

因经营需要，公司（包括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在杭州银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并指定公司为主办企业，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 180,000 万元人民币。

（二）主办企业：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结算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资金池成员：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

（五）业务期限：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终止之日止，实际开展期限以公司与杭州银行最终签署的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六）资金池安全性

1、公司确保入池的成员单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确保公司对资金池的有效管控。在 180,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和办理具体业务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合作银行申请调整子公司名单、

申请调整资金池额度以及签署未尽事宜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此外，资金池业务实施主体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共享资金池额度的情况；

2、公司资金池专用账户仅用于满足集团内成员间的经营性融资需求、以保值增值为目标的财务管理需求、集团内及供应链上集中收付需求等，不用于办理非资金池业务或其他结算业务，账户内资金不用于非自用房地产和股票市场投资；

3、公司搭建资金池后的入池资金为资金池成员单位生产经营活动和实业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无外部融资产生的现金流入池，资金池使用合法合规；

4、资金池开户银行将根据规定，对公司入池资金来源及使用去向进行尽职调查，公司将予以积极配合，提供真实、完整的背景资料；

5、公司将遵循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的有关规定，明确在反洗钱、反恐融资、反逃税中的责任与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旨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公司资金池业务存在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境内外法律法规监管、贸易摩擦、汇率波动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将密切关注

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及国际形势，加强管理，最大限度地降低资金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